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本行简介	3
一、基本信息	3
二、股东简介	4
三、财务摘要	5
四、本行发展战略	5
第二部分 公司治理	6
一、组织系统图	6
二、公司治理运作	6
三、分支机构设置	16
第三部分 风险管理	16
一、全面风险管理	17
二、信用风险管理	17
三、市场风险管理	19
四、银行帐簿利率风险管理	20
五、操作风险管理、法律风险管理、新产品管理和业务连续性管理	21
六、流动性风险管理	23
七、合规风险管理	25
八、反洗钱管理	26

九、声誉风险管理	27
十、战略风险管理	28
十一、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28
十二、国别风险管理	29
十三、资本	29
 第四部分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30
一、关联交易综述	30
二、管理交易披露	31
第五部分 企业社会责任	39
第六部分 重大事项	42
第七部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意见	43
第八部分 审计财务报表及其附注	44

第一部分 本行简介

一、基本信息

名 称：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中文名）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英文名）

法定代表人：毕明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拾亿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人民桥社区深南东路 5001 号华润大厦 601-602、606 单元及 1101-1103 单元

开业时间：2008 年 4 月 14 日

主要股东：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各类客户的人民币业务及外汇业务：

- （1）吸收公众存款；
- （2）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 （3）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 （4）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
- （5）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 （6）办理国内外结算；

- (7)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 (8) 代理保险；
- (9) 从事同业拆借；
- (10) 从事银行卡业务；
- (11) 提供保管箱服务；
- (12) 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
- (13)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联系电话：0755-82383838

二、股东简介

本行股东为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透过全资附属公司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母行75%的股份。母行于1954年12月10日在香港注册成立，于2002年被当时的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收购，并由原名“香港华人银行有限公司”更名为“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2012年11月16日，母行再次更名为“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母行是一家扎根香港的综合性商业银行，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包括财富管理、个人银行、企业银行服务以至环球市场及财资方案等，期望透过为大中华及海外客户提供方案，创造价值，将财富管理和国际商业银行服务提升到超越客户期望的崭新水平，成为拥有最高国际水平及实力的“最佳综合金融服务提供者”。

三、财务摘要

2021年，本行实现拨备前利润人民币7,935.86万元，同比上升971.50%，税后利润人民币2,212.58万元，同比上升186.9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总资产达到人民币107.3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14.92亿元，增幅16.15%；各项贷款（银保监口径）人民币51.3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5.99亿元，增幅13.21%；总负债人民币93.9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14.79亿元，增幅18.69%；各项存款（银保监口径）人民币53.5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6.59亿元，增幅14.02%。2021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15.92%，核心资本充足率14.79%，贷款拨备率3.49%，较年初增加0.78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239.34%，均符合监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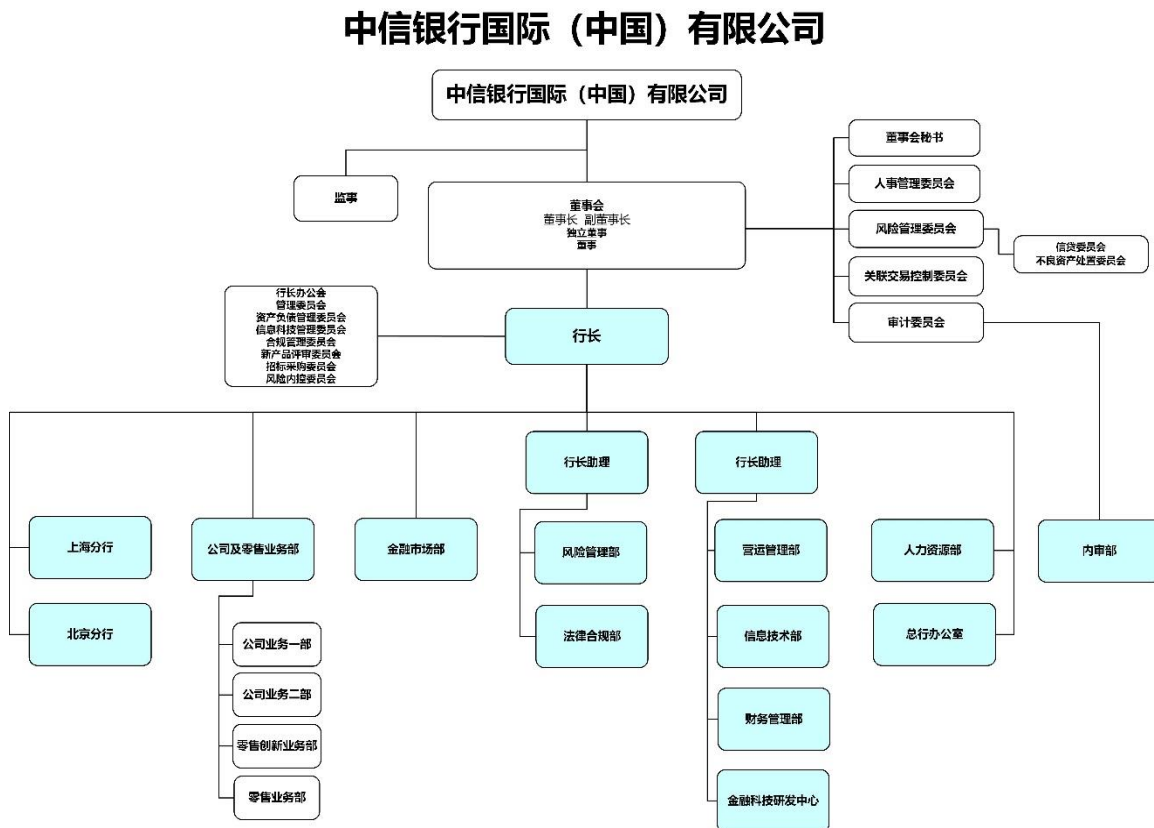
四、发展战略

本行在战略愿景上，坚持以联动为抓手，以协同为引领，聚焦对公业务，突出跨境特色，把本行打造成为特色鲜明的精品银行。

发展定位上，通过全面发挥联动优势和跨境优势，积极发展跨境双向业务，努力提高专业化经营水平，培育业务特色。一是对公和零售业务相结合，突出对公特色。以对公业务为战略重心，致力于成为大湾区具有竞争力和品牌优势的企业金融服务提供商；二是联动营销和自主营销相结合，突出联动特色。到2023年末联动客户存、贷款占比达到50%以上；三是境内和境外业务相结合，突出跨境特色。依靠母行在香港以及在美国等海外分行的优势，依靠联动协同，为国内客户国际化提供跨境金融服务。

第二部分 公司治理

一、组织系统图



2021年12月

二、公司治理运作

本行建立了以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层以及各个专门委员会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并明确了各个主体在内控中的具体责任，保证其规范运作和有效制衡。

本行通过董事会下属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人事管理委员会，以及总行行长下设行长办公会、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合规管理

委员会、新产品评审委员会、招标采购委员会、风险内控委员会，分工负责全行经营管理的各项不同职责，并通过独立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的内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和治理实施检查、评价。

2021 年，我行公司治理各项工作运作顺利，各位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层均能够做到勤勉尽职、有效履责，为保障本行健康、稳定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

（一）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会成员构成如下：

姓名	董事会 职务	董事会下设 专门委员会 职务	简介
毕明强	董事长	人事管理委员会委员	毕明强先生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获委任为本行董事长，现亦为本行人事管理委员会成员。毕先生现为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母行」）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拥有超过 24 年的金融业从业经验，曾经在中国、加拿大、美国和英国出任管理职位，涉猎多个银行业务范畴，对行业具深厚认识。他的银行专业始于中国工商银行，在项目融资、企业贷款、信用风险管理、销售管理、环球市场、并购以及策略发展等不同领域阅历丰富，同时在成立并管理海外机构、业务拓展、商业银行管理、跨文化管理、增强团队效益和企业管治方面亦拥有丰富经验。毕先生曾出任多家内地和海外机构的重要职位，包括业务总监、行政总裁和董事长，曾担任工商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美国区域管理委

			员会主席、工银加拿大行长，总部位于伦敦的工银标准银行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毕先生持有清华大学的本科及研究生学位，以及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简应添	副董事长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简应添先生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获委任为本行董事，并自 2012 年 8 月 21 日起获推选为本行副董事长，他现亦为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简先生现为母行公司业务部执行总经理兼副总监，此前曾出任母行多个重要职位。简先生拥有超过 30 多年银行及金融业经验，并持有香港中文大学社会科学学士学位。
索绪权	独立董事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成员	索绪权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获委任为本行独立董事，现亦为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成员。索先生为高级经济师，获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奖励。彼现为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索先生于中国工商银行总行退休前，曾先后任职总行处长、总行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兼信贷审批中心主任、信用审批部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此前，他亦曾在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及中国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从事银行信贷管理工作。
朱宁	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席、人事管理委员会主席	朱宁先生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获委任为本行独立董事，现亦为本行审计委员会及人事管理委员会主席。朱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随后赴美留学，获得康奈尔大学管理硕士学位和耶鲁大学金融博士学位。他曾任美国加州大学终生金融教授、清华大学泛海金融教授，现任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院长、金融学教授、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

			究院副院长、美国耶鲁大学国际金融中心教授研究员。朱先生师从诺贝尔奖得主罗伯特希勒教授是全球著名的中国经济金融专家。他著有数十篇国际一流期刊论文广泛为全球政府，国际组织，一流商业机构提供咨询，并在多家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朱先生为多家国内外媒体撰写专栏文章，并频繁接受国内外多家电视媒体的采访。他曾多次受邀参加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和博鳌亚洲论坛等国际论坛担任发言嘉宾。朱先生在 2008-2010 年度担任雷曼兄弟和野村证券投资研究高级主管，负责拓展企业在亚太区域的股票交易业务。他著有畅销书《投资者的敌人》和《刚性泡沫》被翻译成多种语言，并获得孙冶方奖在内的多项重要奖项。
吴秋玉	非执行董事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吴女士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获委任为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亦为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吴女士现为信银国际执行董事、替任行政总裁兼个人及商务银行业务总监。吴女士拥有超过 30 多年银行及金融业经验，曾出任多个高级职位，涵盖香港、中国内地、英国以及环球市场，横跨多个银行及金融业务范畴。吴女士丰富的经验涵盖策略变革，业务开拓及发展，多领域个人银行业务，全球及跨文化管理，人力发展，质量管理及内审。加入信银国际前，吴女士为渣打银行环球营销网络主管。吴女士持有香港大学管理及经济学荣誉学士学位，以及法学硕士学位。彼获香港科技大学委任为校董会成员及香港女工商专业人员联合会会长。
柏立军	非执行董事	无	柏先生于 2019 年 7 月 2 日获委任为本行非执行董事。柏先生现为信银国际执行董事、替任行政总裁、公司业务兼财资及环球市场总监，负

			责管理信银国际财资及环球市场业务，加强资金及流动性管理，同时提升公司业务产品实力以及整体业务监控，积极推动信银国际与中信银行及中信集团的联动合作，壮大业务发展。2006年，他由北京银行转投中信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工作。2009年，兼任中信集团董事长助理职务，协助集团董事长处理公司治理、集团项目推动及日常事务。加入信银国际前，柏先生为中信银行董事及监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柏先生持有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及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学硕士学位。
邓鼎斌	非执行董事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邓先生于2019年12月17日获委任为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亦为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邓先生为信银国际执行董事、替任行政总裁兼风险管理总监。彼亦为香港银行学会董事及理事会成员。邓先生于银行界拥有超过30年经验。加入信银国际之前，邓先生为上海商业银行副行政总裁、替任行政总裁及风险管理总监。他亦曾任职于创兴银行、恒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星展银行（新加坡总行）和花旗银行（香港），工作范畴涵盖财资、合规及风险管理等，阅历丰富。邓先生于美国接受教育，持有美国明尼苏达大学数学与统计管理学学士及美国芝加哥大学统计学理学硕士学位。邓先生亦为美国西北大学凯洛格商学院金融博士候选人。
谭日恭	非执行董事	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成员及	谭先生于2015年2月13日获委任为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亦为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谭先生现任信银国际财务总监，同时兼任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	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谭先生拥有超过 30 年会计及财务管理经验，加入信银国际前，为大新银行有限公司总经理及集团财务总监。他亦曾于渣打银行集团香港、中国大陆及台湾地区出任多个高级财务职位，横跨零售银行、财资及批发银行等不同业务范畴。谭先生获香港大学社会科学学士学位、香港中文大学金融学理学硕士学位、香港城市大学工商管理学博士学位及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他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和英格兰及韦尔斯特许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及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协会会员。谭先生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退任本行董事职务。
陈耀强	监事	/	陈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获委任为本行监事。陈先生现任信银国际审计总监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审计部总监。陈先生从事银行业逾 30 年，在内部稽核、财资和环球市场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加入信银国际前，陈先生为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金融犯罪风险缓释项目总监；此外，他曾出任渣打银行多个高级管理职位，包括在香港和中国等地区担任审计总监及区域审计总监。陈先生持有索尔福德大学科学硕士学位、麦觉理大学会计学深造文凭和澳洲新英格兰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他亦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澳洲会计师公会的资深会员。

本行董事会分别在 2021 年 3 月 10 日、5 月 27 日、8 月 12 日、10 月 28 日、11 月 30 日召开了会议，听取了本行高级管理层财务和业务报告，以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报告，讨论和审议了本行战

略规划、财务预算、风险内控、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及人事安排等重要议题。担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董事也积极参与了历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建言献策、有效履职，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有独立董事 2 名，分别为索绪权先生、朱宁先生。索绪权先生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及审计委员会成员。朱宁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席、人事管理委员会主席。

2021 年度，本行独立董事均按要求出席了董事会及各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发表了客观、公正、专业的独立意见，保持了身份和履职的独立性，依法依规、尽职履责。

（三）监事履职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行未设监事会。2021 年度我行有监事 1 名，为陈耀强先生。根据公司《章程》，监事的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经股东重新提名后，监事可以连任。2020 年 12 月 4 日，经股东决议，按公司章程重新任命陈耀强先生为本行监事。2021 年，陈耀强监事列席了全年五次董事会及两次审计委员会，对本行财务报告及内部审计情况提出了独立、专业意见，做到勤勉尽职，充分履行对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监督之职责。

（四）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职位	姓名	简介
----	----	----

执行董事 兼行长	张纳新	张先生于 2018 年 6 月加入本行，同年 9 月获委任为我行执行董事，同年 11 月获委任为总行行长。张先生拥有超过 25 年银行工作经验，曾任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副行长。张先生持有上海财经大学金融专业学士及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货币银行学专业硕士学位。张先生已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起正式离任我行执行董事兼行长职务。
行长助理兼风险 管理部主管	徐其瑞	徐先生于 2018 年 8 月加入我行，同年 11 月获委任为我行行长助理。徐先生拥有 20 余年银行工作经验，曾任华商银行总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以及恒大金融集团风险管理中心总经理。徐先生持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政学专业学士、金融学专业硕士及财政学专业博士学位，并获得金融风险管理师（FRM）专业认证。
行长助理兼营 运管理部主管	李凌	李女士于 2019 年 6 月加入我行，同年 10 月获委任为我行行长助理。李女士拥有超过 25 年银行工作经验，曾任永亨银行深圳分行副行长、永亨银行（中国）总行副行长、华侨永亨银行（中国）营运管理部高级副总裁、以及大新银行（中国）营运部总经理。李女士持有华南师范大学英语学士学位，为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以及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协会会员。
财务管理部 主管	张传敏	张先生于 2004 年 1 月加入我行，2018 年 3 月获委任为我行财务管理部主管。张先生拥有 20 年银行工作经验。张先生持有浙江大学会计专业学士学位。
内审部主管	薛蕾	薛女士于 2007 年 9 月加入我行，次年 5 月获委任为我行内审部主管。薛女士拥有超过 25 年银行工作经验，曾任职于荷兰银行及汇丰银行。薛女士持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并持有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
法律合规部 主管	胡旭亮	胡先生于 2019 年 4 月加入我行，同年 6 月获委任为我行法律合规部主管。胡先生拥有丰富的合规法律相关管理经验，曾任中国银监会深圳监管局（现中国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副处长以及顺丰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胡先生持有中国

		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位及法律职业资格，并获得金融风险管理师（FRM）专业认证。
董事会秘书	黄婉贞	黄女士于 2008 年 5 月获委任为我行董事会秘书。黄女士拥有超过 25 年相关工作经验。黄女士毕业于香港理工学院，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员。

（五）薪酬政策及薪酬信息披露

为充分发挥薪酬管理在我行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促进银行持续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我行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薪酬政策和奖酬体系。通过有效的薪酬奖励机制，激励员工达成绩效目标，吸引和保留人才，推动员工践行银行核心价值理念并助力银行健康发展。我行薪酬激励机制基于全面薪酬体系所设计，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福利及津贴组成。薪酬奖励原则秉承合法合规为前提、考虑市场竞争性并兼顾内部公平性、促进有效的风险管控及避免追求短期利益等。我行参考薪酬的市场水平，并兼顾内部公平性，厘定全行员工工资水平，年度进行薪酬回顾；绩效奖金的厘定则反映所属年份的整体绩效及考核目标完成情况。我行为员工提供国家法定福利和企业特色福利及津贴。薪酬有关政策的制定和修订均经董事会人事管理委员会审议批准。

为构建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我行建立了全面绩效管理体系。对分行及各部门采用平衡计分卡考核方式，设定包括经营效益类、发展转型类、风险管理类、合规经营类以及社会责任类五大类考核指标，其中风险管理类指标和合规经营类指标考核权重明显高于其他类指标。考核指标的设定同时兼顾消费者权益保护、绿色

信贷等考核内容。对员工个人绩效考核除评估工作绩效表现外，亦将员工行为表现纳入考核体系，评估员工践行核心价值观的情况，最终的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作为员工薪酬调整、晋升和奖金分配等的重要参考依据。为引导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作出符合我行长远利益和战略目标的决策，引导员工恪尽职守，避免短期逐利行为，实现有效的风险约束，根据有关监管规定，我行建立了绩效奖金延期支付机制和绩效奖金追索扣回机制。绩效奖金的延期期限统一为三年，且遵循等分原则。

2021 年度，我行的薪酬预算包含在全行预算内由董事会予以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薪酬调整方案及薪酬有关政策的制定和修订均经董事会下设人事管理委员会审议批准。

2021 年度，我行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及延期支付情况如下：

1、董监事袍金总额为人民币 65 万元。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1,686.01 万元，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751.24 万元。其中固定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1,925.94 万元，可变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511.31 万元。

3、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总行行长及行长助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50%，递延至未来三年兑付比例依次为 16%、17%、17%；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业务及风险管理人員的绩效薪

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40%，递延至未来三年兑付比例依次为 13%、13%、14%；此外我行还对总行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及各业务部门高级客户经理也实行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递延，以强化风险约束和管控力度。

三、分支机构设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机构设置如下：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总 行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人民桥社区深南东路 5001 号华润大厦 601-602、606 单元及 1101-1103 单元	(0755) 82383838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4 层 01-04 单元	(010) 85911161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10 层 1001 室	(021) 61006110

第三部分 风险管理

本行建立并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了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董事会是本行的最高风险管理和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承担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确保对于各类风险的有效管控。

本行按照“全面、全程、全员”管理的要求，建立了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领导下的“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框架。由业务部门自

我管理、风险部门职能控制和内部审计评价监督组成的职责明确、有效完整的风险内控三道防线，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充分沟通、相互配合，共同致力于本行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

本行针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操作风险、新产品风险、业务连续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反洗钱、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国别风险和资本等制定了相应风险管理制度，倡导“理性、专业、尽职、主动、全员”的风险管理文化，不断加强自身风险管理文化建设，树立包括各个部门、各项业务、各种产品的全方位风险管理理念。

一、全面风险管理

全面风险管理是指围绕总体发展战略，在健全的公司治理架构下，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参与并履行相应风险管理职责，对涵盖全行各部门各分行、全部业务活动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或缓释。

2021年本行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规范各类风险管理流程；切实落实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强化风险偏好的引导，重检风险偏好框架，定期对风险偏好指标评估和监测；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确定年度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保障资本要求与风险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的一致性；实现全面风险管理稳步发展，深化提升。

二、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借款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行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

自于各类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担保、承兑、贷款承诺等表内外授信业务以及银行账户债券投资、衍生产品交易等包含信用风险的其他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是指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信用风险的全过程。

本行制定多项信贷政策、制度及流程，对“贷前”、“贷中”、“贷后”进行全流程管控，有效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及缓释面临的信贷风险。根据监管、内外审计意见和市场变化，本行及时对相关信贷政策、制度和流程进行修订和优化，并通过一系列培训进一步提高信贷相关人员在贷前尽职调查和贷后管理的风险意识，提升信贷风险识别、评估、监测等能力。

2021年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适应市场和政策环境的变化，本行结合风险偏好和市场定位，关注重点行业、区域、特定业务的风险防范，加强信贷风险排查，强化早期预警管理，提升贷款监测及贷后管理的及时性和有效性；严格把控授信准入标准，建立授信准入预审机制，强化信用风险限额管控，多管齐下有效控制和管理信用风险。

2021年本行贷款余额 513,455.25 万元，不良贷款率 1.46%，拨备覆盖率 239.34%，贷款拨备率 3.49%，均满足监管要求。截至2021年末，本行贷款减值准备 17,953.73 万元。

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和经营环境，本行将继续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进一步改善和优化信贷结构、强化风险排查、加强

风险预警以及促进潜在风险贷款的风险化解和处置工作，保持信贷资产质量稳定。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包括交易账户利率、股票风险以及全账户的汇率风险和商品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是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行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围绕优化组织架构、丰富管理手段、强化系统建设等方面，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包括：完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优化市场风险限额指标设置，使限额指标充分反映本行市场风险水平；完善市场风险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及时检视和修订市场风险相关制度。

（一）交易账户利率风险

交易账户利率风险主要通过不断完善风险指标限额体系进行管理，风险指标包括利率敏感性指标、VaR 指标以及止损指标等。通过持续监控指标的使用率实现对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的管控，辅以压力测试，确保本行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二）汇率风险

交易账户汇率风险的管理措施以敞口限额管理为主，对于代客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业务过程中形成的汇率风险做好头寸管理，及时

监控限额。银行账簿汇率风险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和压力测试进行风险评估监测，外汇敞口主要采用短边法计量。目前本行银行账簿的汇率风险敞口主要由外汇资本金和外币存贷款构成，对于银行因正常经营带来的由资产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敞口，本行会阶段性的向外汇管理部门申请资本金结汇或者外汇利润结汇操作，保持非交易性汇率风险敞口的稳定。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汇率走势，结合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将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报告期末，本行汇率风险总体稳定，各项限额指标和压力测试结果均满足要求。

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目标是根据对利率趋势的判断，在银行可承受的风险范围内，短期可以保持净利息收入持续稳定增长，长期可保持经济价值持续稳定增长。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情景模拟等方法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重定价缺口分析主要监测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分布及错配情况；久期分析监测主要产品类型的久期；情景模拟是银行进行利率风险分析和计量的主要手段，涵盖了多个常规场景和压力场景，包括收益率曲线平移和形状变化等。通过对利率变动场景的模拟计算出未来 1 年净利息（NII）以及经济价值（EVE）指标的变动。收益分析着重分析利率变化对本行近期收益

的影响，而经济价值分析则注重于利率变化对本行净现金流现值的影响。

本行银行账簿中持有的债券账户以可供出售的政策性银行发行的人民币债券和国债为主。根据市场形势变化，本行积极开展久期管理，强化信用管控，辅以压力测试，关注债券持有量、风险价值指标、利率敏感度和触及止损等限额指标的使用情况，使利率风险处于较低水平。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基本面存在下行压力，央行启动利率市场化改革，目前市场利率处于低位。本行密切关注外部利率环境变化，通过对市场利率走势进行分析和预测，对资产负债表进行主动管理，适度控制债券投资久期，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五、操作风险管理、法律风险管理、新产品管理和业务连续性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行操作风险管理是指通过建立健全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实现对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报告、控制和缓释，采取有效的管控措施，降低操作风险损失，促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动态管理、持续改进操作风险管理机制。

本行操作风险治理架构遵循“三道防线”的原则进行搭建。2021 年本行围绕监管重点和操作风险变化趋势，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与落实执行，优化操作风险偏好框

架，增强操作风险防控的主动性和前瞻性；持续开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风险治理，推动制度、流程、机制等方面优化完善，推进关键环节的流程硬控制；规范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日常监控与报送，分析事件成因，加强结果运用，减少操作风险导致的损失；选取重点领域开展本年度操作风险自评估工作，重检历年操作风险自评估风险因子，及时完善制度、改进流程、优化系统，排除风险隐患；定期监测关键风险指标，提高操作风险预警能力；持续开展对各单位的业务辅导、支持和评价，促进全行操作风险管理能力提升。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预警、控制能力稳步提升，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法律风险是指因不能执行的合约、诉讼或不利的判决可能损害本行的业务营运及财务状况等或对本行业务营运及财务状况等产生负面影响而导致潜在损失的风险。2021 年，本行充分发挥法律的支持和保障作用，进一步防范相关法律风险：根据监管最新要求和业务管理需要，进一步完善法律格式文本；积极推动不良贷款处置工作，维护本行债权；有序开展日常法律审查与咨询工作，并提出法律风险防控建议；加强法律法规培训工作，在全行组织开展民法典、担保制度司法解释等重要法律法规的培训，分析风险防范关键措施，提高员工法律素养和风险防范意识。

新业务、新产品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新产品评审制度、流程与机制，持续加强新产品、新业务的评估模式，优化风险评估方法，有效识别产品经营管理过程中的各项风险并实施前瞻性管控，持续

监控产品重检实施的规范性，关注产品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实质性问题并及时解决。

业务连续性管理方面。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更新业务连续性管理相关制度，完善全行业务影响分析整体框架及模板；开展新一轮业务影响分析工作，明确重要业务、关键资源和应急预案建设等工作重点；加强业务连续性演练管理，进一步规范业务连续性演练计划、实施、总结报告各环节，实施重要业务系统主备切换演练、灾难恢复演练。通过验证并逐步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机制，不断提升全行业务连续性管理的整体水平，进而有效保障本行资产、信誉、品牌及创造价值的活动。

六、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遵循审慎性、前瞻性、全面性等原则，通过建立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以及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条件及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本行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履行对外支付义务，并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

本行严格遵循《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领导，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流动性风险

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是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经董事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偏好和总体政策，并审议日常流动性管理事项。财务管理部负责统筹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负责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等工作。

2021年，本行从加强日常管理、应急管理和制度建设等多方面开展流动性风险管控。一是对本外币实行集中调拨，各分行资金集中调剂到总行进行全额集中配置，执行大额头寸提前申报制度，对流动性总量水平实施监控；二是做好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和监测工作，通过不断加强日常的资金缺口监控及各项流动性指标的预测提前监测流动性风险，通过加强对宏观经济的研判及全行流动性预测，提前安排资金，积极管理流动性缺口，并有效评估各项业务的开展对流动性安全的影响，持续促进自营存款增长，控制各项资产负债的期限错配程度，保持适当比例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进一步提高流动性风险缓释能力；三是做好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工作，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及压力测试，充分揭示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提升应对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的能力；四是加强流动性风险各项制度及管理流程建设，定期检视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的有效性、适用性及全面性，确保制度建设成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有效保障。

截至2021年末，本行流动性比率为75%，高于银保监会最低要求50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为137%，高于银保监会最低要求37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为 114%，高于银保监会最低要求 14 个百分点，流动性风险管理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指标要求，流动性风险在控制范围之内，整体流动性安全。

年度	流动性比率	流动性匹配率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019	200%	104%	121%
2020	86%	109%	116%
2021	75%	137%	114%

七、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本行合规风险管理目标是通过建立健全合规风险管理框架，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和管理，促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确保银行经营管理活动依法合规经营。本行建立了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三道防线人员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合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2021 年，本行从董事会至管理层均高度重视合规管理工作，各项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有效推进。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体系，组织完成 320 余项管理制度的年度重检和修订，并根据需要新制定 61 项管理制度，填补了相关领域的制度空白；二是严守合规底线，加强合规审核工作，从合规角度对业务管理和新产品、新业务设计提出完善建议；三是切实发挥“二道防线”作用，深入开展多项合规检查，进一步规范业务活动；四是重视合规文化培育

和员工合规理念树立，开展各类合规培训共计 29 项，并安排相关测试，强化培训效果，提高员工合规意识。

八、反洗钱管理

反洗钱是指为预防通过各种方式掩饰或隐瞒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恐怖活动犯罪、走私犯罪、贪污贿赂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诈骗犯罪等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的洗钱活动，银行依法采取的预防和监控措施。

在“风险为本”的原则下，本行董事会、监事和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将洗钱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严格遵守反洗钱监管规定，全面履行本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义务。

2021 年本行持续完善反洗钱内控机制建设，健全洗钱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新增 2 项反洗钱制度；持续强化反洗钱内控手段，完善客户风险评级和可疑交易排查，提升反洗钱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深入开展反洗钱合规检查，督促业务部门加强事前尽调、事中监督和事后评估；推动反洗钱系统功能优化，开发名单监控预警查询功能，为洗钱风险管理提供更多支持；开展反洗钱常规和专题培训和宣传，全年开展各类反洗钱培训共 9 场和主题宣传活动 3 次；创新完成首次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自行研究搭建法人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指标体系，内容覆盖客户、产品、渠道、地域等四个领域，并组织全行开展首次法人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

九、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行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行品牌价值,不利本行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本行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组织架构体系。董事会是本行声誉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定与本行战略目标相匹配的声誉风险管理政策,审批本行声誉风险偏好,确保声誉风险偏好与资本实力、内部资本充足目标相适应。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内控委员会负责执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定的声誉风险管理政策,领导全行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本行配置了专门的舆情监控岗位和声誉风险管理岗位,负责声誉风险的日常管理。

2021年,本行持续完善声誉风险体系建设,并进一步强化声誉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和评价工作,有效提升全行声誉风险应对能力、管理意识和执行力度。一是建立实时监测机制,强化声誉风险监测能力;二是通过优化完善声誉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及声誉风险重要诱发因素列表,有针对性的组织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加强对声誉风险因素的事前控制和缓释,巩固本行声誉风险管控防线;三是通过开展声誉风险应急演练和情景分析,验证本行声誉风险事件应急处理流程的有效性及其合理性;四是不断强化全行合规意识,着力提升服务质量和社会形象,从源头上防范和减

少负面舆情的发生。2021 年本行声誉风险管理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十、战略风险管理

战略风险是指本行因经营战略不适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可能导致整体利益损失的风险。

2021 年本行建立健全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和本行三年战略发展规划。定期监控战略规划的执行情况，视内外部情况变化及时修订更新战略规划，以确保战略规划的适用性和可行性，降低本行的战略风险。本行定期对战略风险偏好指标进行收集、监控及分析，并及时向董事会或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

十一、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有效的机制，实现对信息科技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促进信息系统安全、持续、稳健运行，推动业务创新，提高信息科技使用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行已根据《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建立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完备的风险管理策略和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流程确保有效实施。本行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注重并持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落实

内部控制制度，形成并不断完善以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内审部及其他相关部门组成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及运维管理自动化水平，降低科技运营风险；加大敏感信息保护力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的有关要求修订行内《信息保护管理办法》，保证系统安全及数据安全。整体信息科技风险管控情况良好，保障了业务的持续平稳运行。

十二、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或使银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国别风险管理目标是管理和监控银行的国别风险，从而避免损失和资本减少。本行已将国别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本行国别风险业务仅涉及贷款、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和金融衍生品业务。对于贷款，在考虑交易对手方在境内有抵押物和保证人等风险转移和风险缓释因素后，面临的国别风险较小。对于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和金融衍生品业务，由于交易对手方仅涉及低风险国家和地区，国别风险可控。截至 2021 年末，本行国别风险减值准备金余额 69.77 万元。

十三、资本

本行建立了以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的资本管理治理架构，在综合评估本行面临主要风险的基础上，衡量资本与风险的整体匹配水平，完善风险与资本的统筹管理体系。按年实施内部资本充足评估，通过明确治理架构，建立资本管理和风险管理机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对本行面临的各类实质性风险进行合理评估，全面分析风险管理状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合理设置压力测试情景，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开展压力测试，评估压力情景下资本充足承压情况；定期监测资本充足水平，结合业务经营计划，预测评估资本缺口状况，前瞻性地开展资本管理和资本补充。通过持续优化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工作，有效控制各类风险及资本水平与经营发展相匹配，支持业务可持续发展。

本行制定了中长期资本管理规划。在综合考虑风险评估结果、未来资本需求、资本监管要求和资本可获得性的基础上，合理设定未来资本充足水平管理目标，相应制定资本补充规划及资本管理措施，确保资本充足水平满足监管要求及本行管理目标，有效支持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2021 年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及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4.79%，资本充足率为 15.92%，均满足监管要求。

第四部分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一、关联交易综述

本行的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主要是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授信、资产转移、提供服务等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监管规定，依法合规开展关联交易，具体交易条款根据业务性质、交易金额及期限、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或适用行业惯例，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定价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

本行的关联交易是本行作为银行正常经营发生的业务，是合理及必要的，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关联交易披露*

（一）授信关联交易

1、非银行类授信关联交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

序号	借款人	币种	借款金额	授信余额 (20211231)
1	中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 万	5000 万元
2	吴** (关联自然人)	美元	134 万	折合人民币约 535 万元

有 2 笔非银行类授信关联交易，贷款余额合计等值人民币 0.55 亿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3.85%。

* 本部分披露事项仅以银保监统计口径为限，其他统计口径情况请参考后附年度审计报告内“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内容。

2、银行类授信关联交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银行关联方的外汇衍生品业务敞口金额*约为 0.37 亿元，占我行一级资本的 2.77%。

（二）非授信关联交易

2021 年度，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通过的非授信关联交易共 9 笔，均为服务类关联交易，内容包括：联合贷业务平台服务费、商品服务采购、技术服务、外包服务等。除 2 笔技术服务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方式外，其余 7 笔均采用市场原则定价，符合关联交易公允性要求。

2021 年度，经关委会审批通过非授信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收入+支出）合计 2,935.46 万元。

（三）重大关联交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会审批通过的存量重大关联交易 3 笔。其中授信关联交易 1 笔，非授信关联交易 2 笔。2021 年度，本行未发生需董事会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审批金额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及其他说明	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1	中船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	1,524 万元	非授信类	市场定价	不适用

* 外汇衍生品敞口计算：交易对手结算前风险敞口=最新正头寸市值+合约名义金融总额*风险系数（附加值）。

2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科技外包	19,026 万元	非授信类	成本加成定价	不适用
3	中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贷款	5000 万元	授信类	市场定价	3.48%

（四）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广东盈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	邱群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梅坂大道雅宝路 1 号星河雅宝 A 座 1303A	一般经营项目是：各类传输网络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凭 G0195 号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经营）；宽带用户驻地网业务（凭隶属企业资质证书承接经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光纤线路出租经营业务（凭隶属企业资质证书承接经营）；计算机及信息网络管理中心的设计、维护、保养；计算机软件设计、开发。销售通讯产品（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发射设施），许可经营项目是：存储转发类业务、因特网信息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呼叫中心业务；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网络元素出租、出售业务。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563,380.28 万元人民币	李如东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 8 层	吸收公众存款,主要是个人及小微企业存款；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通过电子渠道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电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子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代理业务。保险代理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	芦苇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一层(15A、15-19、34-36、41-43)及五层至十层	一般经营项目是：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总行授权的外汇担保；总行授权的外汇借款；总行授权的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深圳市中海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中信大厦物业管理处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	刘洪兴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负一楼	一般经营项目是：中信大厦物业管理。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8,462 万元人民币	廖伟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乙 12 号 19 层(西塔)	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全国）；内容分发网络业务（北京市、天津市、辽宁省、上海市、江苏省、广东省、重庆市、四川省、宁夏回族自治区）；信息服务业务；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业务；系统集成；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从事计算机硬件软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计算机技术培训；网络信息技术和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咨询；研究开发远程电子教育软件；销售自行研发软件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该企业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由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中 船 置 业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32,588.28 万 美元	雷凡培	中国(上海) 自由贸易试 验区浦东大 道 1 号中国 船 舶 大 厦 2305B 室	在批租地块内进行房地产的开发经营, 包括酒店、办公楼、商业物业和住宅等的开发建设和经营; 物业管理; 房地产咨询(除经纪); 附设商场及其他配套服务设施的建设、经营及管理, 住房租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银行 (国际) 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	杨毓	61-65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K	提供一般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
中 信 泰 富 (上 海) 物 业 管 理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150 万美元	滕涛	上海市静安 区南京西路 1168 号 710 室	一般项目:从事物业管理、物业代理及其附属的停车场管理与出租, 在上海浦东新区国展路 567 号从事办公楼出租业务, 房地产咨询, 房地产经纪, 酒店及服务式公寓管理, 会务服务, 健身服务, 茶室(限分支机构经营), 销售日用百货、首饰(黄金、毛钻、裸钻除外)、工艺美术品(文物、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器设备, 绿化工程, 保洁,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各类广告, 餐饮管理, 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中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万元人民币	皇甫文忠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8 号楼 39 层 3301 单元 39008 室	(一) 发放个人消费贷款; (二) 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三) 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四) 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五) 境内同业拆借;(六) 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七) 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 (八)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67,557.6 万元人民币	曹剑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1500 号 3-7 层	许可项目: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专业技术领域及产品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信唐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6,000 万元人民币	王道远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9号津汇广场写字楼2座33层(01+05+06单元)	（一）境内外外汇市场交易 （二）境内外货币市场交易 （三）境内外债券市场交易 （四）境内外衍生产品交易（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968,719.63 万元人民币	王凯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五部分 企业社会责任

一、提升客户体验

本行积极优化厅堂布局环境，全面推进文明优质服务，提升客户服务体验。一是做好厅堂安全服务。本行营业厅堂配备保安人员及反恐防暴防毒防护用具，设置及摆放防滑指示牌、日常应急小药箱；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在营业厅堂配备应急防疫口罩及消毒液，对进入营业厅堂的访客进行登记报备及体温监测，要求访客佩戴口罩，保障客户人身安全。二是做好客户差异服务。对无介质客户，由客户经理提前指导填写相关业务申请单据，缩短客户业务办理时间；对持介质客户，尤其老年人客户，在营业厅堂预备老花镜、放大镜，提供存折打印等个性化服务。三是做好客户柜面服务。加强柜面人员业务技能培训，规范业务操作流程，提升柜面服务效率。

二、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本行不断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扎实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培训及宣传工作，妥善处理金融消费者投诉事件，切实履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

健全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2021 年本行完成《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等 3 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的更新，新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评管理办法》《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工作管理办法》等 6 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最终形成以 1 项基本政策为主导，8 项具体管理办法为支撑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

扎实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培训和宣传。2021 年本行共计开展 4 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培训，提升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和消费投诉处理能力；积极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和“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争做理性投资者，争做金融好网民”等金融知识普及活动。

妥善处理金融消费者投诉。2021 年本行投诉量 3 笔（深圳 2 笔，上海 1 笔），均得到妥善处理。投诉主要涉及见证开户业务和个人贷款业务。

三、重视个人金融信息保护

本行一贯重视个人金融信息的保护，在规范个人金融信息收集、保存和使用活动的同时，不断完善内控措施，防止信息泄露和滥用。2021 年本行未发生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安全事件。

四、坚持服务实体经济

本行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在经营发展上贯彻和支持“大湾区”和“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抓好与香港母行及境内中信银行各分行的联动协同，通过境内外联动支持企业走出去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也支持企业走进来参与大湾区建设，支持湾区人员、资金双向流动，联动贷款业务占比持续提升。

本行积极践行绿色金融理念，切实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健康快速发展。一是在经营发展战略层面，将绿色信贷和绿色经营纳入我行《2021-2023 年战略规划》三年战略发展规划。二是在内控制度层面，制定《绿色信贷管理办法》。三是在工作机制层面，规范授信调查、授信审查审批、合同签订、贷款发放和贷后管理，充分评估和管理客户及项目的环境、社会风险。2021 年本行实现了绿色金融业务的突破，投放 3 笔绿色信贷，金额共计 1.8 亿元。

本行积极开发小微企业客户，提供存贷款金融服务和产品，并对小微企业服务收费适当减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五、积极开展公益活动

2021 年，本行携手新浪扬帆公益基金，加入“扬帆捐书计划”，在行内开展了“爱心童书，打开美好未来”童书捐赠公益活动，支

持乡村孩子课外阅读。本行员工积极响应，纷纷捐赠善款和爱心书籍，向远在贵州省赫章县双坪彝族苗族乡五里坪小学的孩子们奉献爱心，助力乡村留守儿童的课外阅读。

第六部分 重大事项

一、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在报告期内有无受过处罚

2021 年 9 月 26 日，本行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北京分行）收到北京银保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北京银保监局因北京分行存在贷款审查不尽职和贷后管理不审慎行为对其罚款 50 万元人民币。北京分行已按监管要求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情况报告。

二、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董事会本期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担任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第七部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意见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作为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21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本行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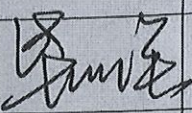
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规范运作，本行2021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21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行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

我们同意本行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并且认为，本行2021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4 月 22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李凌	行长助理	
张传敏	财务管理 部主管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胡旭亮	法律合规 部主管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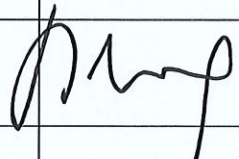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李凌	行长助理	
张传敏	财务管理 部主管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胡旭亮	法律合规 部主管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索绪权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兼行长	王非格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徐其瑞	李凌	行长助理	李凌
张传敏	财务管理部主管	张传敏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薛蕾
胡旭亮	法律合规部主管	胡旭亮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黄婉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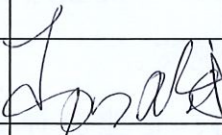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李凌	行长助理	
张传敏	财务管理部主管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胡旭亮	法律合规部主管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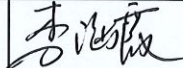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柏立军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王非格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徐其瑞	李凌	行长助理	李凌
张传敏	财务管理部主管	张传敏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薛蕾
胡旭亮	法律合规部主管	胡旭亮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黄婉贞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李凌	行长助理	
张传敏	财务管理部主管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胡旭亮	法律合规部主管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李凌	行长助理	
张传敏	财务管理部主管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胡旭亮	法律合规部主管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李凌	行长助理	
张传敏	财务管理部主管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胡旭亮	法律合规部主管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毕明强	董事长		简应添	副董事长	
索绪权	独立董事		朱宁	独立董事	朱宁
吴秋玉	董事		柏立军	董事	
邓鼎斌	董事		李海霞	董事	
王非格	执行董事 兼行长	王非格	陈耀强	监事	
徐其瑞	行长助理	徐其瑞	李凌	行长助理	李凌
张传敏	财务管理 部主管	张传敏	薛蕾	内审部主管	薛蕾
胡旭亮	法律合规 部主管	胡旭亮	黄婉贞	董事会秘书	黄婉贞

第八部分 审计财务报表及其附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深审字(2022)第 0156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国际(中国)”)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信银行国际(中国)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中信银行国际(中国),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深审字(2022)第 0156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信银行国际(中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信银行国际(中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信银行国际(中国)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普华永道中天深审字(2022)第 0156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信银行国际(中国)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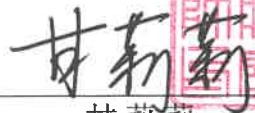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中国·深圳市
2022 年 4 月 11 日

注册会计师


甘莉莉

注册会计师


田健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附注四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538,353,140	537,157,062
存放同业款项	2	190,243,526	406,442,4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1,228,518,005	1,031,340,000
拆出资金	4	2,065,322,946	1,806,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5	38,459,388	9,246,564
应收利息	6	-	34,187,2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4,970,401,048	4,413,605,201
其他债权投资	8	1,458,436,08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	806,308,230
固定资产	10	14,890,476	16,237,118
使用权资产	11	26,716,754	-
无形资产	12	4,449,230	4,745,6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94,017,930	93,977,448
其他资产	14	103,696,807	82,060,475
资产合计		10,733,505,338	9,241,307,460
负债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	2,930,270,730	1,044,278,254
拆入资金	16	1,367,662,015	2,090,515,000
衍生金融负债	5	37,980,988	9,441,594
吸收存款	17	4,933,972,663	4,645,697,352
应付利息	18	-	79,805,244
应付职工薪酬	19	12,962,922	9,310,943
应交税费	20	10,929,981	6,749,797
租赁负债	11	26,527,911	-
预计负债	21	2,624,045	444,758
其他负债	22	67,978,521	25,974,280
负债合计		9,390,909,776	7,912,217,22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3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4	7,944,889	4,004,848
盈余公积	25	51,501,393	50,544,865
一般风险准备	26	152,167,512	131,101,493
未分配利润		130,981,768	143,439,0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2,595,562	1,329,090,2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33,505,338	9,241,307,4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王中林
行长

李伟
财务管理主管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附注四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434,346,551	367,873,056
利息支出		(216,463,717)	(209,854,386)
利息净收入	27	217,882,834	158,018,67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098,302	7,066,5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86,498)	(824,3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	6,111,804	6,242,206
其他业务收入	29	30,266,549	8,621,9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	673,430	2,820,582
投资收益	31	8,761,247	9,516,042
汇兑损益		(6,622,150)	(32,952,988)
其他收益	32	419,715	255,474
营业收入合计		257,493,429	152,521,955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33	(1,855,681)	(1,322,742)
业务及管理费	34	(177,267,179)	(146,006,103)
信用减值损失	35	(50,522,266)	-
资产减值损失	36	-	550,761
营业支出合计		(229,645,126)	(146,778,084)
三、营业利润		27,848,303	5,743,871
加: 营业外收入		1,489,970	2,410,009
减: 营业外支出		(502,000)	(196,804)
四、利润总额		28,836,273	7,957,076
减: 所得税费用	37	(6,710,481)	(247,269)
五、净利润		22,125,792	7,709,80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2,125,792	7,709,8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	3,513,88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	-	(7,660,10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639,674	49,7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王彬

行长

张林

财务管理主管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附注四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207,446,919	1,551,955,018
同业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872,948,899	280,530,94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2,977,765	376,099,124
收取的税费返还		6,250,840	-
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	49,379,582	5,598,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39,004,005</u>	<u>2,214,183,294</u>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75,391,920)	(152,764,048)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98,213,434)	(27,995,6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97,160,000)	(1,031,340,000)
同业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739,717,700)	(1,821,198,23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86,498)	(824,3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84,427)	(85,252,9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24,874)	(12,469,73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所支付的利息		(203,484,769)	(253,090,218)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	(37,727,754)	(67,184,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62,091,376)</u>	<u>(3,452,120,093)</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	<u>576,912,629</u>	<u>(1,237,936,799)</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1,012,747,392	2,726,377,6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339,645	36,743,1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4	182,8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59,089,641</u>	<u>2,763,303,615</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5,440,497)	(1,426,478,8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266,379)	(17,613,3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636,706,876)</u>	<u>(1,444,092,146)</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77,617,235)</u>	<u>1,319,211,469</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0,901,22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901,223)</u>	<u>-</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901,223)</u>	<u>-</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895,209)</u>	<u>(17,690,884)</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	(26,501,038)	63,583,786
		<u>690,115,480</u>	<u>626,531,694</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	<u>663,614,442</u>	<u>690,115,48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王明

行长

张立

财务管理主管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附注四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004,848	50,544,865	131,101,493	143,439,032	1,329,090,238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二、(25))		-	426,159	(1,256,051)	-	(11,304,458)	(12,134,350)
202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431,007	49,288,814	131,101,493	132,134,574	1,316,955,888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22,125,792	22,125,792
其他综合收益	24	-	3,513,882	-	-	-	3,513,88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3,513,882	-	-	22,125,792	25,639,674
利润分配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25	-	-	2,212,579	-	(2,212,579)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	-	-	-	21,066,019	(21,066,019)	-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944,889	51,501,393	152,167,512	130,981,768	1,342,595,562
202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664,955	49,773,884	131,101,493	136,500,206	1,329,040,538
202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7,709,807	7,709,807
其他综合收益	24	-	(7,660,107)	-	-	-	(7,660,10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7,660,107)	-	-	7,709,807	49,700
利润分配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25	-	-	770,981	-	(770,98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	-	-	-	-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004,848	50,544,865	131,101,493	143,439,032	1,329,090,2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行长

财务管理主管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深圳市成立的外商独资银行。本行的母行为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银国际”), 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本行营业执照的规定, 本行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本行的经营范围为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对各类客户的外汇业务以及人民币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告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同时在重大方面符合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6 年颁布并于 2019 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和 2007 年颁布的《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 外币折算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因此本行的外币交易是指非人民币交易，外币货币性项目、非货币性项目是指非人民币货币性项目、非货币性项目。

本行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本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和计量

本行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行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行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行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行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续)

本行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 初始确认

当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本行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初始确认后，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c) 后续计量

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

本行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行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行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本行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合同现金流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行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应。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d) 减值

本行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信用承诺(包括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银行授信承诺及承兑汇票)，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行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减值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附注七、1 进一步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计量方法。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e)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股票、大宗商品、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本公司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类、利率类及期权合约。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结构性存款中嵌入的与利率等挂钩的利息支付额。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本行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iii)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选择将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行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吸收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计量方法

(a)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扣除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即, 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例如贷款发放费。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行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当本行调整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时,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新的现金流量估计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 变动计入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利润表的“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 长期资产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1) 固定资产
- (2) 无形资产
- (3) 使用权资产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续)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年	0%	20%
运输工具	5 年	0%	20%
电子设备	5 年	0%	20%

本行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1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

本行的使用权资产为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本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租赁(续)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行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行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行作为承租人，未获得出租人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优惠。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附注二、1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行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本行的无形资产均为电脑软件，预计摊销寿命为 5 年，预计残值率为零。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主要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是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 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行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日，本行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i)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ii)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7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18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行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预计负债(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其中本行的贷款承诺、信用证及保函的损失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部分的损失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二、8 及附注七、1(d)。

19 受托业务

本行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包括在本报表。

本行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20 收入及支出确认

收入与支出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或流出本行，且有关收入或支出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生息资产的利息收入和付息负债的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收入及支出确认(续)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相关的利息收入按照计量减值损失的未来现金流贴现利率确定。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点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行在客户取得并消耗了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3) 委托服务收入

本行受委托提供研发服务，根据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行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行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行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在附注中披露。应付股利于批准发放股利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3 分部信息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行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行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行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的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行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行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4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行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行对贷款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 阶段三的企业贷款和垫款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七、1(d)。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并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以下简称“通知和实施问答”), 本行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和实施问答的采用对本行的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财务报表格式修订及新租赁准则的采用对本行的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行对于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相关规定, 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新收入准则的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由于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 因此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按照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 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会计政策发生了变化。当期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二、8。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如下：

本行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贷款、应收款项、各项存款、应付款项及衍生工具等。

金融资产及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行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按持有资产或承担负债的意图和能力，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

1)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2)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3)形成一个单位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互换和期权，以及具有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一种以上特征的工具。上述衍生金融工具同时具备如下特征：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变量为非金融变量的，该变量与合同的任一方不存在特定关系；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变量为非金融变量的，该变量与合同的任一方不存在特定关系；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b)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及发放贷款和垫款等。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如下(续):

金融资产及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如下(续):

金融资产及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续):

(b)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c) 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当期损益中。

(d)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a)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b)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如下(续):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行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或
- (b)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行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行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本行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按照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如下(续):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终止确认(续)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续)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即减值事项)。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本行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下列各项：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及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如下(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

对于以组合评价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之估算乃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本行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行会定期审计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 比较期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如下(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 当予以转出, 计入利润表的“资产减值损失”项目中。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该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与当前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减去所有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表明可供出售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在进行减值分析时, 本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 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 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本公司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 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i) 本行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披露

(a)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行财务报表中金融工具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摊余成本	537,157,062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摊余成本	537,383,626
应收利息-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226,564			
存放同业款项	摊余成本	406,442,446	存放同业款项	摊余成本	406,312,965
应收利息-存放同业款项		65,281			
拆出资金	摊余成本	1,806,000,000	拆出资金	摊余成本	1,797,681,328
应收利息-拆出资金		2,466,194			
应收利息-其他	摊余成本	3,833,855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3,833,8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摊余成本	4,413,605,2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摊余成本	4,426,341,657
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		13,170,7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031,34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031,142,537
应收利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9,97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0,048,58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0,048,581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46,564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46,5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806,308,230	其它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819,836,655
应收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14,054,584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i) 本行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披露(续)

(b)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注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表 1	8,222,744,5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表 2	9,246,5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表 3	819,936,655

表 1：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附注	账面价值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37,157,062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二、25(1)(ii)(d)	226,564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2021 年 1 月 1 日		537,383,626
存放同业款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06,442,446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二、25(1)(ii)(d)	65,281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94,762)
2021 年 1 月 1 日		406,312,965
拆出资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806,000,000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二、25(1)(ii)(d)	2,466,194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0,784,866)
2021 年 1 月 1 日		1,797,681,3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413,605,201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二、25(1)(ii)(d)	13,170,779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434,323)
2021 年 1 月 1 日		4,426,341,657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i) 本行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披露(续)

(b)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1：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附注	账面价值
其他资产-应收利息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二、25(1)(ii)(d)	3,833,855
2021 年 1 月 1 日		3,833,855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048,581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2021 年 1 月 1 日		20,048,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31,340,000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二、25(1)(ii)(d)	369,978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567,441)
2021 年 1 月 1 日		1,031,142,5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8,222,744,549

表 2：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账面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246,564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
2021 年 1 月 1 日	9,246,564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i) 本行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披露(续)

- (b)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3：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附注	账面价值
其它债权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806,308,230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二、25(1)(ii)(d)	14,054,584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426,159)
2021 年 1 月 1 日		819,936,655

- (c)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行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及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信贷承诺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 准则/或有事项 准则计提的损 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照新金融工 具准则/或有 事项准则计提 的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	608,923	-	194,762	803,685
拆出资金	-	-	10,784,866	10,784,86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2,733,860	-	434,323	123,168,1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67,441	567,441
其他应收款	-	-	-	-
其他资产-应收利息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其它债权投资	-	-	426,159	426,159
表外信贷承诺	444,758	-	4,339,795	4,784,553
合计	123,787,541	-	16,747,346	140,534,887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1)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续)

(ii) 本行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及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披露(续)

(d) 实施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影响

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36 号), 本行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修订后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 本行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具体影响如下:

本行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而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

“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 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

(2) 新租赁准则

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相关规定, 本行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行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实施新租赁准则导致本行租赁的相关会计政策发生了变化。当期适用新租赁准则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二、12, 比较期适用的原租赁准则列示如下:

经营租赁

当资产所有权的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均由出租人承担或享有时, 有关的租赁列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支出按租约年期以直线方法计入当期费用。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新租赁准则(续)

实施新租赁准则的影响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行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行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行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行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行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具体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46,199,904
租赁负债	(46,112,370)
其他资产-预付款项	(87,534)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新租赁准则(续)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行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为 3.5% 及 3.8%。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行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50,203,594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47,007,118
减：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894,748)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附注四(11))	<u>46,112,370</u>

因执行上述修订的准则，本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6,837，相关调整对本行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12,134,350 元，其中减少盈余公积 1,256,051 元，增加其他综合收益 426,159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11,304,458 元。

三、 税项

(1)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81,419	255,61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54,875,948	463,484,02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82,845,891	73,417,423
小计	538,103,258	537,157,062
加：应计利息	249,882	-
合计	538,353,140	537,157,062

本行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可用于本行日常业务运作。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外币存款的缴存比率为 9% (2020 年 12 月 31 日：5%)，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为 8% (2020 年 12 月 31 日：10.50%)。

2 存放同业款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同业	81,854,441	289,762,407
境外银行同业	109,141,614	117,288,962
小计	190,996,055	407,051,369
加：应计利息	17,227	-
减：减值准备	(769,756)	(608,923)
合计	190,243,526	406,442,446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同业债券	1,228,500,000	1,031,340,000
加：应计利息	95,087	-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77,082)	-
合计	1,228,518,005	1,031,340,000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拆出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070,000,000	1,806,000,000
加：应计利息	3,008,694	-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7,685,748)	-
合计	<u>2,065,322,946</u>	<u>1,806,000,000</u>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 个月以下	3 个月至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以内	合计	资产	负债	
外汇掉期	-	-	801,525,600	801,525,600	27,097,960	(26,619,560)
利率掉期	-	814,000,000	-	814,000,000	10,970,337	(10,970,337)
期权合约	163,556	24,409,128	-	24,572,684	391,091	(391,091)
合计	163,556	838,409,128	801,525,600	1,640,098,284	38,459,388	(37,980,98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 个月至 3 个月以下	1 年至 1 年以内	5 年以内	合计	资产	负债
外汇掉期	49,371,695	-	675,425,000	724,796,695	516,645	(711,675)
利率掉期	610,000,000	539,500,000	-	1,149,500,000	8,573,413	(8,573,413)
期权合约	6,876,278	12,495,917	-	19,372,195	156,506	(156,506)
合计	666,247,973	551,995,917	675,425,000	1,893,668,890	9,246,564	(9,441,594)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为买卖用途。买卖用途之交易包括本行为服务客户或同业所需而进行的交易，和一切相关的对冲活动。

6 应收利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及拆出同业款项	-	2,758,0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7,004,6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4,054,584
买入返售证券	-	369,977
合计	<u>-</u>	<u>34,187,235</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资产的利息已包含在相应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3,873,831,350	3,388,423,000
- 银行承兑贴现	-	23,529,4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260,721,145	1,124,386,661
加: 应计利息	15,385,880	-
贷款和垫款总额	5,149,938,375	4,536,339,061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79,537,327)	(122,733,860)
贷款和垫款净额	4,970,401,048	4,413,605,201

(2) 按行业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房地产业	1,228,361,388	23.85	930,848,589	20.5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79,209,226	19.01	900,327,079	19.85
批发零售业	321,994,000	6.25	799,713,743	17.63
建筑业	290,000,000	5.63	123,750,000	2.73
水利环境公共设施管理	260,000,000	5.05	60,000,000	1.32
交通运输业	175,159,485	3.40	121,998,135	2.69
电力业	120,000,000	2.33	-	-
信息传输电脑及软件	111,521,448	2.17	57,000,000	1.26
制造业	110,000,000	2.14	233,250,000	5.14
采矿业	80,000,000	1.55	-	-
卫生和社会保障福利业	73,857,584	1.43	111,105,784	2.45
教育业	66,500,000	1.29	5,000,000	0.11
其他	57,228,219	1.12	68,959,070	1.51
企业贷款和垫款	3,873,831,350	75.22	3,411,952,400	75.2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260,721,145	24.48	1,124,386,661	24.79
加: 应计利息	15,385,880	0.30	-	-
贷款和垫款总额	5,149,938,375	100.00	4,536,339,061	100.00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79,537,327)		(122,733,860)	
贷款和垫款净额	4,970,401,048		4,413,605,201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324,600,000	392,323,407
保证贷款	1,500,495,462	885,926,091
附担保物贷款	3,309,457,033	3,234,560,163
-抵押贷款	3,034,488,789	2,917,109,200
-质押贷款	274,968,244	317,450,963
银行承兑贴现	-	23,529,400
加: 应计利息	15,385,880	-
贷款和垫款总额	5,149,938,375	4,536,339,061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79,537,327)	(122,733,860)
贷款和垫款净额	4,970,401,048	4,413,605,201

(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抵押贷款	156,699,086	-	75,013,104	231,712,19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抵押贷款	35,255,577	63,968,719	13,000,000	112,224,296

已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一天以上的贷款。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贷款余额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414,399,797	44,970,545	76,968,719	4,536,339,061
会计政策变更	12,897,871	272,908	-	13,170,779
2021 年 1 月 1 日	4,427,297,668	45,243,453	76,968,719	4,549,509,840
本年发生, 净额	608,934,270	(6,550,120)	(1,955,615)	600,428,535
自第一阶段转至第二阶段	(239,500,000)	239,500,000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796,731,938	278,193,333	75,013,104	5,149,938,375

(6)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12 个月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0,416,956	961,484	31,355,420	122,733,860
会计政策变更	434,323	-	-	434,323
2021 年 1 月 1 日	90,851,279	961,484	31,355,420	123,168,183
本年计提	4,335,710	35,561,930	16,471,504	56,369,14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5,186,989	36,523,414	47,826,924	179,537,327

8 其他债权投资

按发行人类别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政府	70,596,750	-
政策性银行	1,358,706,160	-
小计	1,429,302,910	-
加: 应计利息	29,133,178	-
合计	1,458,436,088	-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发行人类别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政府	-	237,611,890
政策性银行	-	568,696,340
合计	-	806,308,230

10 固定资产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704,274	1,679,772	16,470,252	24,854,298
本年增加	1,176,051	-	9,297,875	10,473,926
本年减少	(1,550,235)	-	(2,024,587)	(3,574,82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30,090	1,679,772	23,743,540	31,753,402
本年增加	426,790	-	3,180,053	3,606,843
本年减少	(757,505)	-	(864,981)	(1,622,48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99,375	1,679,772	26,058,612	33,737,759
减: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67,348)	(1,462,750)	(9,351,325)	(15,481,423)
本年计提折旧	(660,486)	(133,607)	(2,642,075)	(3,436,168)
本年减少	1,451,376	-	1,949,931	3,401,307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76,458)	(1,596,357)	(10,043,469)	(15,516,284)
本年计提折旧	(873,867)	(71,502)	(4,005,511)	(4,950,880)
本年减少	754,900	-	864,981	1,619,88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95,425)	(1,667,859)	(13,183,999)	(18,847,283)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03,950	11,913	12,874,613	14,890,47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53,632	83,415	13,700,071	16,237,118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使用权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二、25(2)) 46,199,904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6,199,904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计政策变更 -

本年增加 (19,483,150)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483,150)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6,716,75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本年度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中确认的租赁相关信息如下：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 1,316,764

租赁费用 884,05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1,785,273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

电脑软件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140,456
本年增加	2,122,534
本年减少	(352,95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910,036
本年增加	1,532,044
本年减少	(21,51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420,570

减：累计摊销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719,957)
本年增加	(1,788,064)
本年减少	343,66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164,355)
本年增加	(1,828,495)
本年减少	21,51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971,340)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449,23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745,681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本行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贷款减值准备及相关损失	339,879,256	84,969,814	290,686,036	72,671,509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0,128,628	7,532,157	45,927,540	11,481,88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63,196	90,799	-	-
留存激励奖金	4,987,436	1,246,859	455,200	113,800
递延收益	9,539,926	2,384,982	7,218,600	1,804,650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	-	-	195,032	48,758
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 用摊销	1,899,968	474,992	2,608,952	652,238
可弥补的亏损	-	-	34,108,748	8,527,187
小计	<u>386,798,410</u>	<u>96,699,603</u>	<u>381,200,108</u>	<u>95,300,027</u>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	(478,400)	(119,600)	-	-
租赁负债	(188,844)	(47,211)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10,059,446)	(2,514,86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	-	(5,290,316)	(1,322,579)
小计	<u>(10,726,690)</u>	<u>(2,681,673)</u>	<u>(5,290,316)</u>	<u>(1,322,579)</u>
净值	<u>376,071,720</u>	<u>94,017,930</u>	<u>375,909,792</u>	<u>93,977,448</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可 转回的金额		92,771,071		93,863,64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246,859		113,800
合计		<u>94,017,930</u>		<u>93,977,448</u>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u>94,017,930</u>	<u>93,977,448</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资产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处理抵债资产	(1)	34,000,000	43,600,000
预缴所得税		-	6,250,838
预付款项		10,440,912	1,782,834
长期待摊费用	(2)	8,545,550	8,092,112
其他应收款	(3)	44,609,098	20,048,581
应收利息		5,692,659	-
待清算款		408,588	2,286,110
合计		<u>103,696,807</u>	<u>82,060,475</u>
(1) 待处理抵债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		52,972,000	88,049,240
减: 减值准备		<u>(18,972,000)</u>	<u>(44,449,240)</u>
合计		<u>34,000,000</u>	<u>43,600,000</u>
(2) 长期待摊费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8,092,112	5,279,633
本年新增		6,127,493	5,016,867
本年摊销		<u>(5,674,055)</u>	<u>(2,204,388)</u>
年末余额		<u>8,545,550</u>	<u>8,092,112</u>
(3)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服务款		38,621,234	8,621,968
租赁押金		4,248,929	5,745,132
装修款押金		335,398	3,240,539
其他		1,403,537	2,440,942
合计		<u>44,609,098</u>	<u>20,048,581</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资产(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31,956,319	14,886,42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463,020	92,52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2,252	1,759,958
3 年以上	2,137,507	3,309,679
合计	<u>44,609,098</u>	<u>20,048,581</u>

上述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经评估认为无需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15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放活期款项		
境内同业	1,436	496
境外同业	1,201,547,504	602,850,81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015,678,213	71,408,461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	18,484
同业存放定期款项		
境内同业	100,000,000	300,000,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600,000,000	70,000,000
加: 应计利息	13,043,577	-
合计	<u>2,930,270,730</u>	<u>1,044,278,254</u>

16 拆入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同业	200,000,000	850,000,000
境外同业	1,150,797,300	1,240,515,000
加: 应计利息	16,864,715	-
合计	<u>1,367,662,015</u>	<u>2,090,515,000</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吸收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企业客户	977,038,258	1,587,250,262
-个人客户	35,926,946	31,820,070
定期存款		
-企业客户	3,718,575,724	2,797,707,988
-个人客户	121,603,343	228,919,032
小计	4,853,144,271	4,645,697,352
加：应计利息	80,828,392	-
合计	4,933,972,663	4,645,697,352

18 应付利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应付利息	-	39,376,737
同业存放应付利息	-	7,486,644
同业拆入应付利息	-	32,941,863
合计	-	79,805,244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负债的利息已包含在相应金融负债账面余额中，不再单独列示应付利息。

19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12,586,853	9,069,89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376,069	241,047
合计		12,962,922	9,310,943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79,651	90,452,431	(86,951,052)	12,281,030
职工福利费	-	1,474,612	(1,474,612)	-
社会保险费	187,447	2,711,129	(2,712,709)	185,867
医疗保险费	179,905	2,431,640	(2,441,999)	169,546
工伤保险费	1,429	63,980	(62,718)	2,691
生育保险费	6,113	215,509	(207,992)	13,630
住房公积金	102,798	5,462,081	(5,444,923)	119,956
合计	9,069,896	100,100,253	(96,583,296)	12,586,853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58,020	75,406,268	(75,384,637)	8,779,651
职工福利费	136,100	1,622,005	(1,758,105)	-
社会保险费	159,028	2,716,425	(2,688,006)	187,447
医疗保险费	145,985	2,469,296	(2,435,376)	179,905
工伤保险费	1,865	4,830	(5,266)	1,429
生育保险费	11,178	242,299	(247,364)	6,113
住房公积金	100,820	4,674,364	(4,672,386)	102,798
合计	9,153,968	84,419,062	(84,503,134)	9,069,896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0,230	4,965,568	(4,834,774)	361,024
失业保险费	10,817	70,585	(66,357)	15,045
合计	241,047	5,036,153	(4,901,131)	376,069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341,546	621,556	(732,872)	230,230
失业保险费	12,421	15,312	(16,916)	10,817
合计	353,967	636,868	(749,788)	241,047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413,546	-
应交代扣代缴境外企业所得税	3,183,620	3,266,788
应交增值税	4,973,231	2,297,070
应交个人所得税	1,357,249	1,134,525
其他	2,335	51,414
合计	<u>10,929,981</u>	<u>6,749,797</u>

21 预计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项目减值准备	<u>2,624,045</u>	<u>444,758</u>

22 其他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	9,539,926	7,218,600
预提费用	15,030,887	13,941,552
清算过渡及暂挂款项	4,318,810	4,318,810
待处理不良资产清收款项	6,351,905	48,905
暂收强制扣划款项	30,850,543	-
其他	1,886,450	446,413
合计	<u>67,978,521</u>	<u>25,974,280</u>

23 实收资本

本行于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u>1,000,000,000</u>	<u>100%</u>	<u>1,000,000,000</u>	<u>100%</u>

上述实收资本均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 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	4,431,007	4,431,007	10,059,446	(5,290,317)	(1,255,247)	3,513,882
合计	-	4,431,007	4,431,007	10,059,446	(5,290,317)	(1,255,247)	3,513,882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其他 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11,664,955	4,004,848	5,290,317	(15,467,229)	2,516,805	(7,660,107)
合计	11,664,955	4,004,848	5,290,317	(15,467,229)	2,516,805	(7,660,107)

25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773,884
提取盈余公积	770,98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544,865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二、25)	(1,256,05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288,814
提取盈余公积	2,212,579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501,393

根据本行的公司章程, 本行应在应税利润中提取 10%列入法定盈余公积, 直至其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 50%, 可以不再提取。

盈余公积金经董事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如有)或转增资本。但当以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资本时, 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结余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 本行从净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余额	<u>152,167,512</u>	<u>131,101,493</u>
27 利息净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87,068	6,498,615
存放同业款项	2,725,615	1,080,569
拆出资金	101,704,031	81,782,2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8,134,790	230,456,786
其他债权投资	40,442,18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0,277,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552,864	7,777,163
合计	<u>434,346,551</u>	<u>367,873,056</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16,937,596	85,112,191
同业存放	44,128,871	24,297,207
同业拆入	51,358,120	99,665,5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722,366	779,48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316,764	-
合计	<u>216,463,717</u>	<u>209,854,386</u>
利息净收入	<u>217,882,834</u>	<u>158,018,670</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咨询顾问费收入	3,509,171	2,554,338
代管代销业务手续费收入	1,157,845	1,374,903
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	836,382	980,645
贸易融资业务手续费收入	1,253,913	1,832,898
其他手续费收入	340,991	323,743
合计	<u>7,098,302</u>	<u>7,066,527</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中央银行清算手续费支出	(271,787)	(265,750)
存放同业业务手续费支出	(76,987)	(89,549)
贷款委托管理手续费支出	(567,695)	(402,895)
其他	(70,029)	(66,127)
合计	<u>(986,498)</u>	<u>(824,321)</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6,111,804</u>	<u>6,242,206</u>

29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委托服务收入	<u>30,266,549</u>	<u>8,621,969</u>

3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衍生金融工具	<u>673,430</u>	<u>2,820,582</u>

31 投资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它债权投资	8,890,40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059,943
衍生金融工具	(213,846)	(543,901)
其他	84,689	-
合计	<u>8,761,247</u>	<u>9,516,042</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返还收入	<u>419,715</u>	<u>255,474</u>	与收益相关

33 税金及附加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513,318	985,671
印花税及车船税	<u>342,363</u>	<u>337,071</u>
合计	<u>1,855,681</u>	<u>1,322,742</u>

34 业务及管理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员工费用	105,136,406	85,055,930
租金	884,050	21,295,829
物业管理费用	3,679,215	3,695,260
折旧与摊销	31,936,580	7,428,620
电子设备运转费	24,601,623	19,051,707
专业服务费	809,596	818,845
差旅费及招待费	1,580,413	1,601,415
公杂费	6,977,443	6,106,506
其他	<u>1,661,853</u>	<u>951,991</u>
合计	<u>177,267,179</u>	<u>146,006,103</u>

35 信用减值损失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贷款及垫款减值	56,369,144	-
拆出资金减值转回	(3,099,118)	-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179,287)	-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u>(568,473)</u>	<u>-</u>
合计	<u>50,522,266</u>	<u>-</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资产减值损失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贷款及垫款减值转回	-	(1,098,842)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	103,323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	444,758
合计	-	(550,761)

37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利润表所列的所得税含：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	4,076,028	234,532
递延所得税	2,634,453	12,737
	6,710,481	247,269

(2) 本年利润表中列示的所得税与按法定税率计算得出的金额之间的差异：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前利润	28,836,273	7,957,076
按法定税率 25% 的所得税	7,209,068	1,989,269
(减少)/增加以下项目的税响：		
- 免税收入	(1,322,670)	(2,312,737)
- 不可抵扣的费用及其他调整	824,083	570,737
本年所得税	6,710,481	247,269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22,125,792	7,709,807
加: 资产减值损失	-	2,381,968
信用减值损失	50,522,266	-
固定资产折旧	4,950,880	3,436,168
无形资产摊销	1,828,495	1,788,0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483,150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74,055	2,204,3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3,430)	(2,820,582)
未实现汇兑损失	4,807,675	17,690,884
投资收益	(8,761,247)	(9,516,042)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40,442,18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40,277,72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711,944	12,7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08,203,609)	(1,195,775,3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422,888,841	(24,771,096)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76,912,629</u>	<u>(1,237,936,799)</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63,614,442	690,115,480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90,115,480)	(626,531,6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26,501,038)</u>	<u>63,583,786</u>

(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分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	381,419	255,611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82,845,891	73,417,423
-存放和拆出同业之款项	580,387,132	616,442,44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63,614,442</u>	<u>690,115,480</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4) 现金流量表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暂收强制扣划款项	30,850,543	2,300,000
收到处置抵债资产的款项	9,600,000	-
待处理不良资产清收款项	6,303,000	-
收到核销的应收款项	-	3,036,053
其他	2,626,039	262,159
	<u>49,379,582</u>	<u>5,598,212</u>

(5)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电子设备运转费	23,512,288	19,051,707
公杂费	6,977,443	6,106,506
租金及业务管理费	4,563,265	24,991,089
差旅费及招待费	1,580,413	1,601,415
支付押金	-	5,529,425
其他	1,094,345	9,904,839
	<u>37,727,754</u>	<u>67,184,981</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五、 分部报告

本行的主要业务为商业贷款及吸收存款，现有的贷款资金主要来自客户存款、同业拆借市场和向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借入资金。

本行按经营地区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

为了使分部信息的列报方式与本行最高级管理人员所收到的用来调配资源和评估业绩的内部报告一致，本行确定了下列三个报告分部：

- 深圳地区

主要向华南地区客户提供包括贷款及存款的金融服务。

- 上海分行

主要向华东地区客户提供包括贷款及存款的金融服务。

- 北京分行

主要向华北地区客户提供包括贷款及存款的金融服务。

就分部分析而言，外部净利息收入/支出是指由个别经营分部从其银行业务中产生的净利息收入/支出。内部净利息收入/支出是指收益分配以反映内部资金转拨定价机制将资金分配予报告分部的损益。内部资金转拨定价机制已考虑资产及负债组合的结构及市场回报。成本分配是根据相关经营分部及管理经费分配所产生的直接成本而定。报告分部间通过内部资金转拨定价机制确认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于经营业绩时抵销并于调节表中列示。本行对资本运作收益的分配存在部分的假设及估计，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对这些假设进行修正。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五、 分部报告(续)

(1)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

	深圳地区		上海分行		北京分行		合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外部利息净收入	170,305,761	50,292,114	30,267,645	83,679,394	17,309,428	24,047,162	158,018,670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6,627,513)	37,386,617	(54,496,757)	(39,346,207)	61,124,270	1,959,590	-
净利息收入	163,678,248	87,678,731	(24,229,112)	44,333,187	78,433,698	26,006,752	158,018,670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77,473	1,366,172	3,364,168	2,918,343	1,670,163	1,957,691	6,242,206
其他净收入/(支出)	39,977,153	9,040,892	(4,597,831)	(10,991,594)	(1,880,531)	(9,788,219)	(11,738,921)
营业收入合计	204,732,874	98,085,795	(25,462,775)	36,259,936	78,223,330	18,176,224	152,521,955
经营费用							
- 固定资产折旧	(3,403,289)	(2,201,378)	(787,794)	(479,538)	(759,797)	(755,254)	(3,436,170)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999,939)	-	(2,631,533)	-	(4,851,678)	-	(19,483,150)
- 税金及附加	(602,777)	(238,717)	(762,963)	(678,783)	(489,941)	(405,242)	(1,855,681)
-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101,920,384)	(84,080,843)	(25,981,725)	(29,959,739)	(24,931,040)	(28,529,351)	(142,569,933)
营业支出合计	(117,926,389)	(86,520,938)	(30,164,015)	(31,118,060)	(31,032,456)	(29,689,847)	(147,328,845)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五、 分部报告(续)

(1)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深圳地区		上海分行		北京分行		合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扣除准备金前的报告 分部利润	86,806,485	11,564,857	(55,626,790)	5,141,876	47,190,874	(11,513,623)	78,370,569	5,193,110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	(9,191,037)	-	13,860,951	-	(4,119,153)	-	550,761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6,149,075)	-	(862,430)	-	(33,510,761)	-	(50,522,266)	-
营业外收入	1,489,865	2,409,673	-	330	105	6	1,489,970	2,410,009
营业外支出	(2,000)	(14,000)	-	(182,804)	(500,000)	-	(502,000)	(196,804)
报告分部税前利润	72,145,275	4,769,493	(56,489,220)	18,820,353	13,180,218	(15,623,770)	28,836,273	7,966,076
报告分部资产	11,171,873,299	9,468,639,225	3,944,907,407	3,999,003,715	5,673,922,265	2,985,967,739	20,790,702,971	16,453,610,679
报告分部负债	10,428,925,460	8,781,233,783	3,477,307,869	3,520,140,231	5,624,962,029	2,910,374,078	19,531,195,358	15,211,748,092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五、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资产和负债以及其他重要项目的调节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各报告分部的总资产	20,790,702,971	16,453,610,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017,930	93,977,448
抵消分录	(10,151,215,563)	(7,306,280,667)
资产合计	<u>10,733,505,338</u>	<u>9,241,307,460</u>
负债		
报告分部的总负债	19,531,195,358	15,211,748,092
应交税费	10,929,981	6,749,797
抵消分录	(10,151,215,563)	(7,306,280,667)
负债合计	<u>9,390,909,776</u>	<u>7,912,217,222</u>

六、 承诺事项及或有负债

1 信贷承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25,000,000	1,865
不可撤销的信用证	-	45,968,080
不可撤销的保函	60,906,986	402,500,000
承兑汇票	660,000,000	293,529,400
合计	<u>745,906,986</u>	<u>741,999,345</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为 40,36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74,200 元）。贵行通过对表外信贷业务的持续管理，基于审慎性按表外风险暴露敞口余额、损失率等计提了表外信贷业务减值准备 2,624,045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444,758 元）。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u>1,389,123</u>	<u>4,325,942</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六、 承诺事项及或有负债(续)

3 租赁承诺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经营租赁协议，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须就以下期间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852,790	22,011,224
1 年以上至 2 年(含 2 年)	-	17,603,200
2 年以上至 3 年(含 3 年)	-	5,266,255
3 年以上	-	5,322,915
	<u>852,790</u>	<u>50,203,594</u>

4 受托业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u>330,407,427</u>	<u>330,407,427</u>
委托存款	<u>330,407,427</u>	<u>330,407,427</u>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存于本行的款项，仅用于向存款者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存款人承担。

七、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行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列示如下：

本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行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行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行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行的风险水平。本行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行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及其他债权投资等。这些风险不仅由资产负债表内业务产生，也包括资产负债表外业务，如信贷承诺。本行已建立相关机制，进行统一授信管理，并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及对上述信用风险进行定期审核。本行对或有负债采用与资产负债表内记录的金融工具相同的信贷政策，根据贷款审批程序使用限额以降低风险。信贷风险亦透过向借款人及第三者取得以抵押资产形式的抵押品及担保而降低。

产品的信贷风险会在产品计划中确定及计量。各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由信贷人员根据本行内部之风险评级机制及个人的分析确定及计量。

信贷申请之批核会因情况而定，并由指定职权的信贷人员或信贷委员会负责。

贷款组合方面，本行采纳以风险为本的贷款分类方法。本行已采用一套对应外部信贷评级机构主要级别的 24 级内部风险评级系统（其中 G01 至 G21 级为正常金融资产，G22 至 G24 级为不良金融资产）。这系统与本行汇报架构的整合能确保信贷风险报告更为细化，从而提升本行的内部管理水平。风险评级工具均按照不同客户行业（制造业、贸易业、物业发展／投资等）作分配，确保本行能为每位客户的信贷素质评级，并决定本行对个别客户或交易对手的信贷敞口。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每位客户的风险评级均会作定期检讨，并按需要作及时修改，尤其在波动的市场情况下，母行亦有委员会负责定期监察较弱的信贷（即风险评级为 G19 至 G21 级）以巩固本行贷款组合的质素。

现时，本行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最后三类被视为不良贷款，该等减值贷款存在因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证明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出现重大减值损失。减值损失准备须视乎合适情况以预期信用损失法评估。

贷款承担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客户贷款及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

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

当一定数量的客户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时，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本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本行对衍生金融工具信用风险的控制标准相同于对其他交易的风险控制标准。为降低衍生金融工具带来的信用风险，本行与外部交易对手签订了抵销合同。

有关客户贷款按客户性质、行业和贷款信贷质量的分析已于附注四、7 列示。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a)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抵押品或其它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是指金融资产的账面值减去其减值准备。最大风险金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37,971,721	536,901,451
存放同业款项	190,243,526	406,442,446
拆出资金	2,065,322,946	1,806,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8,459,388	9,246,564
应收利息	-	34,187,2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70,401,048	4,413,605,201
其他债权投资	1,458,436,08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806,308,2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8,518,005	1,031,340,000
其他资产	44,609,098	20,048,581
小计	<u>10,489,352,722</u>	<u>9,064,079,708</u>
金融担保及其他有关信用之或有负债	720,906,986	741,997,480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25,000,000	1,865
小计	<u>745,906,986</u>	<u>741,999,345</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11,235,259,708</u>	<u>9,806,079,053</u>

(b) 最大信用敞口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详情，请参看附注四、7。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c) 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行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行实施了相关指南。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企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应收账款、或存单；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商业房产。

管理层会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d)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所有分类为按摊余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及不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信用承诺都需要确认预期信贷损失。预期信贷损失准备的厘定是基于无偏颇的情况并已考虑一系列可能结果、时间值及有关联的过往事件、现时状况及预测未来经济状况的合理预测。而前瞻性资料和其相关的专业判断更是预期信贷损失准备模型的一个重要因素。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通过于报告结算日金融工具发生违约的风险及于初始确认时金融工具发生违约的风险作出比较，本行持续监察此等资产的信贷风险及评估信贷风险是否有重大上升；
-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在其后的报告期内，如金融资产的信贷风险改善并不再是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贷风险重大上升，由于金融资产已转回阶段一，本行返回确认 12 个月预期信贷损失。
-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自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一项或多项对金融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的事件时，本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已减值。减值的证据包括借款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或已发生违约或拖欠。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d)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计算是基于上行、基础及下行情景的概率加权情景的预期数值以计量预期现金短缺，并以实际利率折现。现金短缺是到期的合约现金流及本集团预期收到的现金流间的差异。阶段三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计算是基于已考虑一系列可能结果及时间值，并由已减值金融资产产生的概率加权回收金额。

计量阶段一及阶段二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主要数据如下：

- 违约或然率是于特定时间范围内预期违约之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于特定时间内如发生违约预期的损失；及
- 违约风险承担是于未来违约日的预期风险承担。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以上披露，除了在对信用风险没有大幅增加的金融资产运用最高（即 12 个月）的违约或然率的情况外，从风险管理角度，本行有权考虑于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应用比剩余合约时间更长时间的信贷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当有关的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行即会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借款人已逾期 30 天以上未支付约定付款；
- 自最初确认以来，金融工具的信用评级下降 5 个级别；及
- 发生违约的有关工具在贷款分类中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五级分类被标注为“关注”。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d)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定义

当有关的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行会将有关的金融工具定义为发生违约（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完全一致）：

定量标准

- 借款人已逾期 90 天以上未支付约定付款。

定性标准

借款人符合有相当可能无法付款的标准，显示借款人面临重大财务困难，例如：

- 借款人因财务压力进行重组；
- 借款人破产；
- 借款人有相当可能无法履行信用义务；及
- 发生违约的有关工具在贷款分类中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五级分类被标注为“次级”、“可疑”或“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评估信贷风险重大上升及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时已包含前瞻性数据。本行已就不同金融资产作出历史分析并识别影响信贷风险及预期信贷损失的重要经济变量。所识别的关键经济指标为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GDP)、通胀率、失业率等。

此等经济参数以及其对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和违约损失率的相关影响，会因应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异。在此过程中，也采用了专业判断。至于此等经济变数(基准经济情景)的预测则由母行经济师提供并已考虑到实际数据、内部及外部预测。此外，母行制定了一个对有关经济变量未来方向的基准情景观点以及具代表性的可能预测情景(包括 1 个上行及 3 个下行预测情景)。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d)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续)

特别是，基准经济情景代表了继续当前经济形势的最可能情境；权重为 55%(2021 年 1 月 1 日：55%);上行情景(即良性情景)代表了改善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能性；权重为 10%(2021 年 1 月 1 日：10%);不利的情况是轻度，中度和严重情景代表不同严重程度的经济下滑的可能性，分别(在任何管理层调整之前)占 10%(2021 年 1 月 1 日：10%)，20%(2021 年 1 月 1 日：20%)和 5%(2021 年 1 月 1 日：5%)的权重。母行定期检阅经济预测，以反映最新的经济状况。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反映了上述一系列可能情况的概率加权结果，并且管理层在考虑了这些信息的情况下，不断评估了有关借款人拨备的适当性。如果认为有必要对准备金进行任何调整，则将采用管理层调整确保保守性。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e) 客户贷款按信用质量分析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减值		
总额	70,228,220	72,059,070
减: 贷款减值准备	(47,826,924)	(31,355,420)
净额	22,401,296	40,703,650
未减值		
未逾期未减值	4,902,840,305	4,424,114,765
总额	4,902,840,305	4,424,114,765
已逾期未减值(注)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56,699,086	35,255,577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4,909,649
-1 年以上	4,784,884	-
已逾期未减值贷款小计	161,483,970	40,165,226
未减值贷款合计总额	5,064,324,275	4,464,279,991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31,710,403)	(91,378,440)
净额	4,932,613,872	4,372,901,551
加: 应计利息	15,385,880	-
总净额	4,970,401,048	4,413,605,201

(f) 已逾期未减值贷款抵押物公允价值估值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未减值	161,483,970	40,165,226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g) 下表列示了本行主要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余额的本年变动:

项目	减值阶段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 额	本年净增加/(减少)	拨备新增/(冲回)	第一阶段至第 二阶段净转入 /(转出)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净 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发放贷款及 垫款	第一阶段	90,851,279	2,642,920	4,888,343	(3,195,553)	-	-	95,186,989
	第二阶段	961,484	(275,712)	32,642,089	3,195,553	-	-	36,523,414
	第三阶段	31,355,420	(748,931)	17,220,435	-	-	-	47,826,924
	小计	123,168,183	1,618,277	54,750,867	-	-	-	179,537,327
存放同业款 项	第一阶段	803,685	(2,813)	(31,116)	-	-	-	769,756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小计	803,685	(2,813)	(31,116)	-	-	-	769,756
拆出资金	第一阶段	10,784,866	(3,099,118)	-	-	-	-	7,685,748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小计	10,784,866	(3,099,118)	-	-	-	-	7,685,748
其他债权资 产	第一阶段	426,159	(62,965)	-	-	-	-	363,194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小计	426,159	(62,965)	-	-	-	-	363,194
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	第一阶段	567,441	(490,359)	-	-	-	-	77,082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小计	567,441	(490,359)	-	-	-	-	77,082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行整体的流动性情况由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管理，该委员会负责按监管要求和审慎原则管理流动性情况。总分行根据政策，对现金流量进行日常监测，并维持适当水平的高流动性资产。

本行资产负债结构中流动资产主要包括现金、贷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本行吸收的外币客户存款和盈余的外币资金均主要存(拆)放给信用良好的同业，吸收的人民币客户存款和盈余的人民币资金均放在中国人民银行及境内商业银行。

本行的外币业务资金来源主要是通过母公司进行筹措拆入资金及吸收的外币客户存款。人民币业务资金来源主要为吸收的人民币客户存款和从同业拆借市场拆入的人民币资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及《条例》的有关规定，本行应保持资产流动性比例不低于 25%。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行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项目按其剩余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实时偿还	1 个月内到期	1 个月到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定期
非衍生工具类现金流量：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3,477,193	-	-	-	-	-	454,875,947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190,240,045	200,321,582	212,530,187	1,690,483,014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74,641,369	115,450,665	368,377,797	2,003,905,320	1,457,962,888	2,140,308,334	-
其他债权投资	-	4,720,000	14,422,000	125,522,000	1,411,382,0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28,803,264	-	-	-	-	-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	44,609,098
金融资产合计	348,358,607	1,549,295,511	595,329,984	3,819,910,334	2,869,344,888	2,140,308,334	499,485,045
金融负债：							
同业存放及拆入款项	2,218,197,849	286,837,250	420,182,302	884,715,048	609,878,904	-	-
吸收存款	1,252,143,946	155,410,703	459,143,775	1,485,687,040	1,704,114,852	-	-
租赁负债	-	1,763,203	3,607,358	12,245,649	10,029,286	-	-
其他金融负债	-	6,080,472	1,721,107	7,949,248	985,681	1,016,642	50,225,371
金融负债合计	3,470,341,795	450,091,628	884,654,542	2,390,596,985	2,325,008,723	1,016,642	50,225,371
流动性净额	(3,121,983,188)	1,099,203,883	(289,324,558)	1,429,313,349	544,336,165	2,139,291,692	449,259,674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478,400	-	-	-
表外信贷承诺	-	-	10,000,000	650,000,000	60,906,986	-	-
							478,400
							720,906,986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行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项目按其剩余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如下(续):

	实时偿还	1个月内到期	1个月到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定期	合计
非衍生工具类现金流量：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3,899,598	-	-	-	-	-	463,484,028	537,383,626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406,507,727	-	232,173,703	1,610,363,844	-	-	-	2,249,045,274
发放贷款及垫款	72,311,663	230,207,476	318,720,103	1,534,115,215	1,568,674,394	1,813,951,918	-	5,537,980,769
其他债权投资	-	1,185,000	7,270,000	208,396,000	639,907,000	-	-	856,758,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32,184,996	-	-	-	-	-	1,032,184,99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	64,592,821	64,592,821
金融资产合计	552,718,988	1,263,577,472	558,163,806	3,352,875,059	2,208,581,394	1,813,951,918	528,076,849	10,277,945,486
金融负债：								
同业存放及拆入款项	674,359,238	-	411,017,505	1,866,109,266	276,661,480	-	-	3,228,147,489
吸收存款	1,745,875,075	509,427,399	856,147,672	1,014,196,392	635,778,343	-	-	4,761,424,881
其他金融负债	-	662,154	3,738,259	12,440,966	5,662,915	51,768	3,418,218	25,974,280
金融负债合计	2,420,234,313	510,089,553	1,270,903,436	2,892,746,624	918,102,738	51,768	3,418,218	8,015,546,650
流动性净额	(1,867,515,325)	753,487,919	(712,739,630)	460,128,435	1,290,478,656	1,813,900,150	524,658,631	2,262,398,836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320,030)	125,000	-	-	(195,030)
表外信贷承诺	-	2,955,347	260,008,468	40,000,000	402,500,000	-	-	705,463,815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3 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按原币对应的利率定价。

本行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

(a) 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于相关年度预计下一个重新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520,988,506	-	-	-	17,364,634	538,353,140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579,489,897	1,673,050,654	-	-	3,025,921	2,255,566,472
贷款和垫款	548,905,569	1,926,147,554	1,255,552,302	1,224,409,743	15,385,880	4,970,401,048
其他债权投资	-	100,422,900	1,328,880,010	-	29,133,178	1,458,436,08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8,459,388	38,459,3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8,422,918	-	-	-	95,087	1,228,518,005
其他资产	-	-	-	-	44,609,098	44,609,098
资产合计	2,877,806,890	3,699,621,108	2,584,432,312	1,224,409,743	148,073,186	10,534,343,239
负债：						
同业存放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及拆入款项	2,904,057,153	863,967,300	500,000,000	-	29,908,292	4,297,932,745
客户存款	1,860,345,250	1,446,107,641	1,546,691,380	-	80,828,392	4,933,972,66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7,980,988	37,980,988
租赁负债	-	-	-	-	26,527,911	26,527,911
其他负债	-	-	-	-	67,978,521	67,978,521
负债合计	4,764,402,403	2,310,074,941	2,046,691,380	-	243,224,104	9,364,392,828
风险缺口	(1,886,595,513)	1,389,546,167	537,740,932	1,224,409,743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3 利率风险(续)

(a) 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于相关年度预计下一个重新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520,383,212	-	-	-	16,773,850	537,157,062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616,442,446	1,586,000,000	-	-	-	2,212,442,446
贷款和垫款	505,921,627	1,509,732,756	1,380,633,487	1,017,317,331	-	4,413,605,2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91,111,330	615,196,900	-	-	806,308,23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9,246,564	9,246,5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31,340,000	-	-	-	-	1,031,340,000
应收利息	-	-	-	-	34,187,235	34,187,235
其他资产	-	-	-	-	32,209,722	32,209,722
资产合计	2,674,087,285	3,296,844,086	1,995,830,387	1,017,317,331	92,417,371	9,076,496,460
负债：						
同业存放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及拆入款项	1,074,278,254	1,810,515,000	250,000,000	-	-	3,134,793,254
客户存款	3,089,966,707	976,988,421	578,742,224	-	-	4,645,697,35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9,441,594	9,441,594
应付利息	-	-	-	-	79,805,244	79,805,244
其他负债	-	-	-	-	25,478,962	25,478,962
负债合计	4,164,244,961	2,787,503,421	828,742,224	-	114,725,800	7,895,216,406
风险缺口	(1,490,157,676)	509,340,665	1,167,088,163	1,017,317,331	-	-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3 利率风险(续)

(b) 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出本行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缺口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利率变动导致净利息收入(减少)/增加	(11,673,499)	11,673,499	(11,845,520)	11,845,520

4 汇率风险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外汇业务交易以港元和美元为主。此外，本行持有少量港元、美元以外的外币头寸。

对于不是以本行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日交易量及结存量，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行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4 汇率风险(续)

(a) 本行于资产负债日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原币种以人民币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1,313,684	12,570,114	4,469,342	-	538,353,140
应收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93,170,299	105,475,228	40,009,483	16,911,462	2,255,566,472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资产	11,361,428	27,097,960	-	-	38,459,3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03,331,064	532,747,108	334,322,876	-	4,970,401,048
其他债权投资	1,458,436,088	-	-	-	1,458,436,088
其他资产	5,987,864	-	38,621,234	-	44,609,098
资产合计	8,193,600,427	677,890,410	417,422,935	16,911,462	9,305,825,234
负债					
应付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742,220,939	513,232,992	42,478,814	-	4,297,932,745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负债	11,361,428	26,619,560	-	-	37,980,988
吸收存款	4,757,014,776	112,905,563	47,864,853	16,187,471	4,933,972,663
租赁负债	26,527,911	-	-	-	26,527,911
其他负债	(224,524,364)	5,325,399	286,353,296	824,190	67,978,521
负债合计	8,312,600,690	658,083,514	376,696,963	17,011,661	9,364,392,828
资产负债净头寸	(119,000,263)	19,806,896	40,725,972	(100,199)	(58,567,594)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720,906,986	-	-	-	720,906,986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4 汇率风险(续)

(a) 本行于资产负债日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原币种以人民币列示如下(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520,451,817	13,882,831	2,822,414	-	537,157,062
应收同业和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963,617,391	101,867,354	123,928,544	23,029,157	2,212,442,446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					
融资产	8,729,920	516,644	-	-	9,246,5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05,197,869	702,020,065	406,387,267	-	4,413,605,2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6,308,230	-	-	-	806,308,230
应收利息	29,967,537	1,733,580	2,486,118	-	34,187,235
其他资产	73,438,568	9	8,621,983	-	82,060,560
资产合计	<u>6,707,711,332</u>	<u>820,020,483</u>	<u>544,246,326</u>	<u>23,029,157</u>	<u>8,095,007,298</u>
负债					
应付同业和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641,434,830	492,430,238	928,186	-	3,134,793,254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					
融负债	8,729,920	711,674	-	-	9,441,594
吸收存款	4,321,746,967	246,661,827	55,303,691	21,984,867	4,645,697,352
应付利息	69,821,832	7,818,768	2,164,644	-	79,805,244
其他负债	(482,315,841)	51,914,548	455,349,780	1,025,793	25,974,280
负债合计	<u>6,559,417,708</u>	<u>799,537,055</u>	<u>513,746,301</u>	<u>23,010,660</u>	<u>7,895,711,724</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148,293,624</u>	<u>20,483,428</u>	<u>30,500,025</u>	<u>18,497</u>	<u>199,295,574</u>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u>696,029,400</u>	<u>32,963,815</u>	<u>-</u>	<u>-</u>	<u>728,993,215</u>

(b) 敏感性分析

下表针对本行存在重大外汇风险敞口的外币币种, 列示了货币性资产及货币性负债及预计未来现金流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税前利润, 正数表示可能增加税前利润。由于本行无现金流量套期并仅有极少量外币其他债权投资, 因此汇率变动对权益并无重大影响。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七、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续)

4 汇率风险(续)

(b) 敏感性分析(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折人民币)
港元	+/-1%	424,296
美元	+/-1%	198,938
其他	+/-1%	(1,0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折人民币)
港元	+/-1%	305,000
美元	+/-1%	204,834
其他	+/-1%	185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行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变动 1%是基于本行对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汇率变动的合理预期。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八、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数据

金融资产

本行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其他债权投资、衍生金融资产和发放贷款和垫款等。

除发放贷款和垫款外, 大部分金融资产均于一年之内到期或已按其公允价值计量, 其账面值接近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其中扣除了减值损失准备)列账(附注四(7))。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贷款的利率随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伦敦同业拆放利率、香港银行同业拆息或港元基准利率实时调整, 而且减值贷款已扣除减值准备以反映其可回收金额, 因此贷款的公允价值与账面值接近。

金融负债

本行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等。金融负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值接近公允价值。

2 公允价值计量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为人民币元)

八、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公允价值计量(续)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续)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次”)	估值技术— 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二层次”)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三层次”)	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38,459,388	-	38,459,388
其他债权投资-可供出售债券	-	1,429,302,910	-	1,429,302,91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467,762,298	-	1,467,762,298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7,980,988)	-	(37,980,98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37,980,988)	-	(37,980,98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9,246,564	-	9,246,5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券	-	806,308,230	-	806,308,2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815,554,794	-	815,554,794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9,441,594)	-	(9,441,5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9,441,594)	-	(9,441,594)

(b)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估值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存在估值的人民币债券, 采用中国债券信息网最新发布的估值结果确定其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中的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对远期外汇合约的行权价格与市场远期价格之差折现的方法来确定。

衍生金融资产中的利率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为假设于报告期末终止该掉期合约预计所应收或应付金额, 并考虑了当前的利率以及掉期合约交易对手的信誉情况。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行的 持股比例	对本行的 表决权比例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银行及相关 金融服务	港元 18,404,013,045	100%	1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名称	与本行关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事安信(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泰富(上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广东盈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深圳市中海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船置业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中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
吴国文	关联自然人
姜霞	关联自然人
邱毅勇	关联自然人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7,510,140</u>	<u>16,813,651</u>

4 本行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3,517,392	483,581
其他业务收入	30,266,549	8,621,969
	<u>33,783,941</u>	<u>9,105,550</u>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65,352,106	52,379,266
其他支出	4,186,910	10,409,236
	<u>69,539,016</u>	<u>62,788,502</u>

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进行。

(b)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资产</u>		
存放同业款项	64,317,302	103,211,214
拆出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应收利息	-	8,5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7,857,545	9,060,445
其他应收款	39,601,137	10,080,214
固定资产	2,112,898	5,123,360
其他资产	1,047,445	1,224,291
	<u>164,936,327</u>	<u>178,708,060</u>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行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续):

(b)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列示如下(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负债</u>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2,714,234,442	752,851,115
拆入资金	1,150,797,300	1,240,515,000
衍生金融负债	26,619,560	711,674
吸收存款	815,466,906	680,958,570
应付利息	-	16,103,414
其他负债	3,333,336	5,165,842
	<u>4,710,451,544</u>	<u>2,696,305,615</u>

于 2021 年度，本行无信贷资产转让。

十、 资本充足率

本行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保监会”)2012 年颁布并于 2013 年 1 月 1 日开始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计算的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净额	143,988	136,860
其中: 一级资本净额	133,815	132,434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u>904,480</u>	<u>800,043</u>
资本充足率	15.92%	17.1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9%	16.5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9%	16.55%

由于本行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资本充足率汇总表货币单位为万元，故此处采用万元为单位列示。